



安 阳 学 院

学 籍 证 明

姓名：_____，性别：_____，学号：_____，
身份证号：_____。该生_____年 9 月报到入学，
现为我校_____学院_____专业_____科
班（学制_____年，学习形式为普通全日制）学生。

特此证明。

安阳学院学籍科

年 月 日

注：

1. 本证明由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出具，有效期 15 天，手写内容不得有修改，否则无效；
2. 本证明仅限于办理（ ）使用。

地址：安阳市中华路南段 599 号（安阳校区）；新乡市原阳县人民路西段 6 号（原阳校区）